

新北核四公投案 公審會封殺

(2013-05-17/自由時報/第A01版/焦點新聞/李欣芳、陳璟民、曾德峰、李信宏)

新聞內容摘要	涉及爭點
<p>行政院公審會昨晚挑燈夜審呂秀蓮「你是否同意新北市台電公司核能四廠進行裝填核燃料棒試運轉？」的公投案，儘管新北市公審會四月份才無異議認定這項公投提案屬於新北市地方性公投事項，但昨仍遭行政院公審會駁回。</p> <p>呂秀蓮親自到場說明，她指出新北市境內已有核一及核二廠，目前貯存的用過核燃料棒將近一萬五千束，如果核四廠完工營運，新北市將是全世界核電廠與核廢料密度最高的地方，新北市民對於核電廠的施工和運轉，自然有「第一逃命圈的正當防衛權」。</p> <p>呂秀蓮強調，無論就憲法、地方制度法或電業法，都可由新北市民來單獨舉行公投，決定核四廠是否要裝填核燃料棒，如果低階核廢料最終處置場場址的選定都要尊重當地居民意願，生產高階核廢料的核電廠，當然更要尊重當地居民。</p> <p>公審會議由公審會主委吳永乾主持，會議進行兩個多小時，計有十六位公審會委員出席，除紀俊臣提前離席，吳永乾依規定未參與投票外，其餘十四位委員經投票，無異議認定此案不屬於地方公投事項。</p> <p>吳永乾說，這項提案涉及能源政策，其影響包括我國整體電力供應、能源儲備、產業關連與環境生態等重要議題，依司法院釋字第五二〇號解釋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核四公投案，涉及能源政策議題，屬於國家重要政策，不屬於地方公投事項？2. 如果低階核廢料最終處置場場址的選定都要尊重當地居民意願，生產高階核廢料的核電廠，當然更要尊重當地居民？3. 公審會充其量只能就本案的連署、提案人數不足夠、命題是否正確等進行認定，沒資格就地方或中央議題來審查



旨，這屬於國家重要政策，不屬於地方公投事項。

民進黨立委林淑芬直斥，公審會扯上大法官釋憲，「根本牛頭不對馬嘴」，就是不讓人民公投，馬政府用行政、立法霸權來侵害直接民主的實行，是獨裁、威權國家才會做的事情。民進黨立委姚文智認為，公審會充其量只能就本案的連署、提案人數不足夠、命題是否正確等進行認定，沒資格就地方或中央議題來審查。

